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7 December 200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统计委员会

第三十九届会议

2008年2月26日至29日

临时议程* 项目4(f)

供参考的项目：渥太华价格指数小组

渥太华价格指数小组

秘书长的说明

应统计委员会第三十八届会议的要求，** 秘书长谨向委员会转递渥太华价格指数小组的报告，供参考。请委员会注意该报告。

* E/CN.3/2008/1。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2007年，补编第4号》(E/2007/24)，第一章，A节。



渥太华价格指数小组的报告

一. 小组的宗旨和组织结构

1. 1994 年组建的国际价格指数工作组又称“渥太华小组”，是为了提供一个论坛，让专家对计量价格变动各关键问题分享经验和讨论研究结果。小组不回避理论问题，但侧重于应用研究，尤其是消费物价指数领域的应用研究，虽然并不局限于此。小组参照实际业务环境，审查各种概念、方法和程序的优缺点，并尽可能以具体实例作为佐证。参加者包括为国家统计机构或国际组织工作或向这些机构提供咨询的专家和业界人士。小组原本每年开会一次，现已改为每 18 个月至 24 个月开会一次。

2. 小组设有指导委员会，确保小组活动的持续性和发展性。指导委员会由近期或下期小组会议的主办机构代表以及由全体成员间或同意的其他人员组成。澳大利亚统计局的代表为现任执行秘书。

3. 小组以届会形式举行会议，每届会议讨论一个清晰界定的议题，由指定人员主持讨论，并负责撰写讨论摘要和记录任何建议。

4. 主办机构提供会议设施，并安排会议记录的编纂事宜。会议记录载有提交的文章和最为重要的讨论内容。如果讨论中形成明确共识，会议记录还将列入小组的建议，如未形成共识，则摘要列出不同意见，并给出均衡的评论。

5. 会议记录副本和渥太华小组的资料可查询小组公共网站 (www.ottawagroup.org)。提供秘书处服务的机构(现为澳大利亚统计局)负责网站维护。只要现有资料情况允许，指导委员会也可决定编辑并定期发布关于选定议题的简编。

6. 为澳大利亚、奥地利、巴西、加拿大、智利、中国、丹麦、芬兰、德国、冰岛、印度尼西亚、以色列、意大利、日本、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大韩民国、新加坡、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国家统计机构工作或向这些机构提供咨询的研究人员参加了小组会议。与会者还包括来自欧盟统计局、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统计部、国际劳工组织、欧洲经济委员会及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等国际组织的代表。

二. 会议

7. 小组已举行 10 次会议：

- 1994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3 日，渥太华
- 1995 年 11 月 15 日至 17 日，斯德哥尔摩
- 1997 年 4 月 16 日至 18 日，荷兰沃尔堡

- 1998年4月22日至24日，哥伦比亚特区华盛顿
 - 1999年8月25日至27日，雷克雅未克
 - 2001年4月16日至21日，堪培拉
 - 2003年5月27日至29日，巴黎
 - 2004年8月23日至25日，赫尔辛基
 - 2006年5月14日至16日，伦敦
 - 2007年10月10日至12日，渥太华
8. 小组下次会议将于2009年在瑞士纳沙泰尔举行。

三. 近期活动

9. 自2005年向统计委员会提交上一次报告（见E/CN.3/2005/8）以来，小组于2006年5月和2007年10月分别在伦敦和渥太华举行了一次会议。

10. 价格计量，尤其是微观一级价格计量的基本问题，是最近几次会议一再讨论的主题。这类问题包括使用不同技术和程序处理产品质量变化（特别是快乐定价法）、应付越来越复杂的定价方案（例如，将电话、因特网和有线电视服务捆绑在一起的折扣）、以及新技术的影响等。有几届会议专门讨论特别难以构建价格指数的领域，诸如金融和保险服务、保健服务、电信服务和住房等。在最近两次会议上，小组还审议了其他事项，例如编制价格指数时的质量保证，以及使用来自电子商务的价格数据库提高数据质量并降低价格指数编制成本等。

11. 在2004年赫尔辛基会议上，小组确认了秘书处间价格统计工作组在编制新的国际消费者和生产者价格指数手册方面取得的显著成果。秘书处间工作组关于这些手册（特别是电子版）应被视为“活文件”的观点受到了大力支持，渥太华小组讨论了如何才能最佳地协助实现这一目标。会议商定，渥太华小组将修改“行动规则”，以确保针对一份或两份新手册所涉问题的文章能明确引述手册中的相关章节，并点明任何似需改动之处。同样，渥太华小组会议上对文章进行的讨论将设法列入与手册有关的，可转交供秘书处间工作组审议的任何意见。渥太华小组的最近两次会议对这些价格指数手册作了讨论。在2007年会议上，渥太华小组还讨论了关于补充手册“消费者价格指数实用编制指南”编写情况的进展报告。

12. 渥太华小组指导委员会同意秘书处间工作组对秘书处间工作组、渥太华小组和欧洲经委会/劳工组织消费者价格指数联席会议各自作用的描述（见本报告附件）。渥太华小组指导委员会征求了秘书处间工作组成员和欧洲经委会/劳工组织消费者价格指数联席会议主办人员的意见，以确保会议议程得到充分协调。

13. 渥太华小组的联系人是:

Keith Woolford, Director

Prices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Australian Bureau of Statistics

Locked Bag 10, Belconnen ACT 2616

Australia

Telephone: (61)2 62526673

E-mail: keith.Woolford@abs.gov.au

附件

欧洲经济委员会/国际劳工组织消费者价格指数联席会议、渥太华小组和秘书处间价格统计工作组的作用

欧洲经济委员会/国际劳工组织消费者价格指数联席会议

1. 欧洲经委会/劳工组织消费者价格指数联席会议为各国专家提供了一个在价格统计领域交流看法和经验并查明良好做法的独特机会。联席会议是唯一在地域上比欧洲联盟还要广泛的关于消费者价格指数问题的政府间会议，而且还为秘书处间价格统计工作组提供了一个重要论坛，讨论与消费者价格指数有关的问题联席会议向劳工组织统计局和欧洲统计师会议报告。
2. 会议侧重于各国统计机构中与编制消费者价格指数直接相关的问题。会议讨论编制进程的所有阶段，即数据的采集、处理和发布，还包括资源和组织问题。会议通常每隔一年举行一次。
3. 会议的目的是讨论可由统计机构采用的良好做法并提出相关建议。会议议程视需求而定，由主办委员会根据与会各国代表的提议，决定未来的议程项目。
4. 联席会议是针对 2004 年出版的国际消费者价格指数手册开展工作，以及各国就订正电子版手册提供反馈的一个重要论坛。
5. 会议期间除讨论实质性议题外，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基金组织）、劳工组织、秘书处间工作组、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和欧盟统计局还提出关于活动和倡议的报告。这有助于确保联席会议和各国代表了解有关消费者价格指数的国际活动。
6. 参加联席会议的人数在 80 至 100 人之间。除来自欧洲经委会成员国国家统计机构的专家外，与会者还包括劳工组织邀请的亚洲、阿拉伯语国家、非洲和南美洲国家统计机构的代表。参加会议的还有来自其他国际组织（基金组织、经合组织、劳工组织和欧盟统计局）的专家，以及欧洲中央银行等代表主要用户观点的央行代表。渥太华小组和秘书处间工作组的一些成员也参加联席会议。
7. 联席会议也为向秘书处间工作组和其他国际组织传递关于统计机构在编制消费者价格指数方面的活动、问题和需求的资料提供了一个论坛。联席会议的报告和建议以及关于未来议程的提议，均提交给秘书处间工作组。

渥太华小组

8. 1994 年成立的渥太华价格指数小组提供了一个论坛，让专家对计量价格变动的各关键问题分享经验和讨论研究结果。小组不回避理论问题，但侧重于应用研究，尤其是消费物价指数领域的应用研究。参加者包括为国家统计机构或国际组

织工作或向这些机构提供咨询的专家和业界人士。渥太华小组向统计委员会报告。

9. 小组每 18 个月至 24 个月开会一次。与会者包括来自统计机构和国际组织的 20 至 40 名代表。与会者通常但不一定要提交一篇文章。

10. 议程由指导委员会商定，指导委员会现由来自澳大利亚、联合王国、荷兰、加拿大和瑞士的国家统计机构代表组成（瑞士将在 2009 年主办下次会议）。

11. 过去十年，渥太华小组在发展价格指数的理论和方法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例如，2004 年出版的国际消费者价格指数和生产者价格指数手册就从小组的工作中获益良多。小组汇聚了价格统计领域的权威专家和各国统计机构的业界人士，为讨论关于在实践中落实各项建议的问题提供了一个独特的机会。一些实际问题，例如资源短缺、缺乏可靠数据来源或时间限制造成的问题，也交由“理论家”作出说明或提出建议。

12. 国际组织的代表通常也参加渥太华小组的会议。这有助于确保国际组织了解在价格指数领域的最新发展。

13. 对于渥太华小组的每次会议，均可从小组网页 www.ottawagroup.org 上查阅会议摘要，包括可能的结论和建议，以及会上提交的文章。

秘书处间价格统计工作组

14. 根据欧洲经委会/劳工组织消费者价格指数联席会议的建议并应劳工组织统计局的邀请，秘书处间价格统计工作组于 1998 年成立，负责协调制订关于价格统计的国际标准。秘书处间工作组向统计委员会报告。

15. 根据最初职责范围（可查阅 www.ilo.org/public/english/bureau/stat/guides/cpi/index.htm），秘书处间工作组应致力于制订和确立关于消费者价格指数及其他价格统计数据，特别是生产者价格和国际贸易价格指数的国际手册。工作组还应协助制订一个价格统计框架，用于解释各种价格指数之间以及价格指数与其他相关经济和劳工统计数据之间的联系。

16. 秘书处间工作组的职责范围已于 2005 年结合 1998 年以来的工作发展作了订正。订正职责范围的目标是：

(a) 制订并应用消费者价格和生产者价格指数手册，包括订正电子版手册；

(b) 安排确立关于进出口价格指数和房地产价格指数等其他价格统计数据的标准和手册；

(c) 协调国际组织在应用最佳做法、分享培训和技术援助信息、以及避免重复工作方面的工作；

(d) 协助制订一个价格统计框架，用于解释各种价格指数之间以及价格指数与其他相关经济和劳工统计数据之间的联系。

17. 秘书处间工作组由下列组织组成：基金组织、欧洲经委会、劳工组织、经合组织、欧盟统计局和世界银行。工作组可邀请专家参加其工作。来自澳大利亚、美利坚合众国、联合王国、荷兰和加拿大的专家参加了工作组的最近两次会议，一次于2006年5月在日内瓦紧接着消费者价格指数联席会议举行，另一次于2007年10月在渥太华小组第10次会议之前一天举行。
